



西藏矿业
TIBET MINERAL
股票代码: 000762

股票简称: 西藏矿业

编号: 临2015-011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 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及 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藏矿业”)于2015年7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4193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查询了控股股东西藏自治区矿业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矿业总公司”)持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5年7月6日出具的查询结果, 公司控股股东矿业总公司在定价基准日(2014年7月28日)前六个月至2015年7月6日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

同时, 公司控股股东矿业总公司于2015年7月6日出具承诺: 自2015年7月6日至西藏矿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 矿业总公司不存在减持所持西藏矿业股票的计划。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9日